

劳务用工合同

总包单位（甲方）：

劳务分包单位（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按照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劳务用工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1、项目名称：

2、用工方式：

3、工期：

按甲方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及生产计划执行。

4、劳务费用

4.1 本工程项目的劳务费用详见附件：《劳务费用一览表》。其单价已综合包括了完成该作业项目所需全部劳务用工费用，单价不做任何调整。

4.2 劳务费用计算以现场实际发生的工作量为准。

5、施工作业标准

5.1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提供的作业指导书及有关技术资料进行施工作业。

5.2 乙方的施工作业，必须满足甲方提供的技术文件要求和达到国家或行业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本项目执行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见附表。

5.3 施工作业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偿返工，达到质量验收标准合格后。

6、甲方责任

6.1 全面负责现场施工的月、季生产计划和劳动计划的编制，安排协调工作，保证该任务能连续、合理均衡的施工。

6.2 负责现场施工技术问题的指导和质量监督，及时用书面形式传达作业指导书、安全交底书。

6.3 必须按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要求，保障作业班组施工现场安全设施齐全和机械设备安全的要求，并根据作业班组申请向作业人员提供安全文明施工所需的一切设施。及时组织测量和交桩

6.4 及时按建设单位要求进行隐蔽工程检查及办理签证手续。

6.5 负责对乙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质量、进度完成情况和综合管理情况的检查与考核工作，并有权随时对乙方管理资料进行审查。

6.6 按本合同约定办理劳务计价手续，按本合同约定时间支付劳务费。

6.7 监督乙方对劳务人员的持证上岗、培训、考核、待遇等的实施。

6.8 有权对不服从综合协调安排的班组给予罚款或整改的处罚，有权勒令违法、违章经教育无效的乙方作业人员在24小时内离开本项目部。

7、乙方责任

7.1 乙方应严格信守合同、招标文件及询标记录中乙方承诺的各项管理目标（质量、安全、施工计划、综合管理等），具备工商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作业指导书和相关技术资料进行施工作业

7.2 乙方必须按甲方编制的施工组织工期要求，及时组织满足劳务作业所需的劳动力，按甲方同意的开工时间施工作业。根据合同精神及时向甲方书面申报劳务结算书和各项考核报表。

7.3 乙方必须确保进场施工作业人员的身体状况及相应的业务素质，满足相关工作的要求。施工作业人员必须稳定，调动更换时，必须经甲方同意。并负责对进场施工的劳务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三级教育和考核工作，并应将该工作的书面资料及时报送加法安全技术监督科。

7.4 乙方必须负责作业人员的政治思想、技术培训、职业道德、教育工作，树立良好的环保意识，坚持文明施工作业，做好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

- 7.5 按规定办理特殊工种上岗操作手续。进场时向甲方人事部门报送名单及相关上岗证明。
- 7.6 乙方必须正确及时办理务工人员作业的暂住证、计生证、就业证、特殊工种作业证、上岗证、务工合同手续，并随时接受上级机关、地方政府部门、甲方的检查，且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迅速整改。
- 7.7 乙方负责为施工作业人员交纳国家规定的应交的各种税金，并及时支付劳务人员费用。
- 7.8 乙方应委派代表人驻点现场，负责管理劳务作业人员，并协调和检查，考核各劳务作业班组的各项工作和完成情况并按时参加项目部的月计划会议和工作协调会议。
- 7.9 乙方劳务作业班组应建立“二长六大员”管理机制，且在作业班组中从事该工种工作时间一年以上的技术骨干总人数达 60%以上。按要求配置个人劳动保护设施。
- ### 8、施工作业检查
- 8.1 为有效控制工程质量，乙方在施工作业时应随时接受甲方检验，对检查发现的问题，乙方根据甲方通知书，限期返工或整改。
- 8.2 隐蔽工程的作业未经监理工程师及甲方检查签认，不得自行隐蔽而转入下道工序作业。乙方如因自身原因，发生安全及质量事故，甲方将根据企业管理的相关规定给予乙方经济处罚。
- 8.3 负责对甲方转交的周转材料的保养、养护、维修工作，严格按甲方要求实行限额领料。
- ### 9、安全责任
- 9.1 在施工中，甲方应贯彻执行 JGJ59-99 标准及公司应制订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和安全生产违章违规处罚细则。严禁违章指挥，有权制止施工现场的违章操作、违章作业。
- 9.2 在施工中，乙方应遵守国家、行业安全生产法规和服从甲方制定的安全生产违章违规处罚细则的严格管理，彻底杜绝违章操作、违章作业。乙方若发现因甲方施工管理存在违章指挥、安全隐患，有权暂缓实施，并提出改进意见。由于甲方的疏忽，发生的安全事故并不能免除乙方的安全责任和承担相应经济损失的责任。
- 9.3 乙方必须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专业安全教育，作业中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应按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调查，乙方自理并承担相应经济损失。
- ### 10、工程材料
- 10.1 甲方按定额消耗量，根据施工组织 and 进度情况，供给乙方材料，材料经双方验收签单后，乙方妥善保管，甲方派专人对材料的使用进行旁站监督。
- 10.2 在施工中，材料实际消耗量超出定额消耗量的部分，按市场价在乙方劳务工费中扣除。（其中钢材按定额量节余 5%以上，水泥按定额节余 7%以上，未达到者视同超耗。）
- ### 11、劳务费的结算
- 11.1 每月 25 日前由甲方按设计要求组织现场质检人员、技术负责人和施工员签认完成的合格作业量。
- 11.2 按项目预算人员核准的作业量及附表单价结算劳务费。
- ### 12、劳务费的结算和拨付
- 劳务费按月结算，根据本工程资金情况及时拨付。甲方根据施工任务书（代结方单）进行劳务费结算，结方单应由项目有关人员核定签认，项目经理签批后，于当月 28 日报送财务处审核，作为甲方拨款的依据。现场临设完成后可结算付款，基础施工期间不付款，基础工程完成，验收后结帐，付款 80%。主体工程，乙方除了交保证金外，二个月不付款，从第三个月开始，结帐后付当月款项的 70%~80%。工资中的优质价在工程质量评定后再付给。
- ### 13、环境和文物保护
- 13.1 乙方应在施工作业中保护施工作业现场环境，避免和减少由于施工方法不当引起的环境污染和破坏。如有违反甲方及上级下发的有关环保条例的行为，甲方按有关规定严格处罚。
- 13.2 在施工作业中发现文物或有考古、地质研究价值的物品时，乙方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并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及时与建设单位及有关管理部门协商处理意见。
- ### 14、违约责任

14.1 甲方按合同要求应及时拨付劳务费。

14.2 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组织施工作业，并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甲方有权调整乙方的施工作业任务，乙方不履行合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无条件的在 24 小时内让出工作面与临设，否则视为违约。

14.3 因一方原因使合同无法履行，另一方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双方应对已完工作量进行盘点，并据此进行末次结算。

15、考核与奖罚

为使本工程达到安全、优质、快速、高效之目标，双方商定以下奖罚条款：

15.1 工期奖罚：如乙方达到经双方确认的计划书工期要求不奖不罚，如提前一天甲方奖励乙方 200 元/天，如乙方责任滞后一天，甲方处罚乙方 400 元/天（提前或延误期应叠加计算奖罚金），如乙方责任未实现项目部协调会议精神之要求，甲方处罚乙方 200 元/次。

15.2 质量奖罚：如乙方责任工程质量未达到优良要求时（甲方自检 90 分以上），乙方决算单价下调 30%（即决算单价*0.7），如乙方责任工程质量未达到合格品要求时，乙方单价下调 100%。

15.3 安全奖罚：如乙方责任发生轻伤事故，甲方对乙方处以 500 元/次的罚款，如乙方责任发生重伤事故，甲方对乙方处以 10000 元/次的罚款。

15.4 材料节超奖罚：甲方依据有关经济资料，视限额领料制度执行状况和效果，可结合有关具体事项给予乙方一定的奖罚。

15.5 综合治理奖罚：如乙方人员在本项目部工作期间发生违法违纪事件，甲方有权给予作业班组处以 100—1000 元的罚款（重点是不得发生偷盗、赌博、嫖娼、斗殴、行贿等）。

16、争议解决

16.1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及时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由双方约定的仲裁机构裁定或约定通过诉讼解决。

17、合同生效与终止

17.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工完帐清后自动失效。

18、补充协议

18.1 在合同执行中情况变化时，甲乙双方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9、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20、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项目部一份，乙方二份；报送公司人力资源处、财务处、工程管理处三份备案。

附件《劳务费用一览表》和《安全生产违章违规处罚细则》

甲方：（印章）

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工程管理处：

人力资源处：

年 月 日

乙方：（印章）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件:

劳务费用一览表

序号	作业项目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甲方:

乙方: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